

刘又新 小说作品

## 红绸秧歌队

一九九二年，金风送爽，沉浸在“秧歌节”欢乐氛围中的省城，“咚咚锵”的声音若隐若现。一向喜欢晚睡晚起的蓝天云被这再熟悉不过的锣鼓声召唤，梦中她随风飘舞，穿云破雾，那风是胶东故乡带着咸腥味的风。

时光倒流，五岁的小天云骑在父亲的肩膀上，看马店镇特有的胶州“地秧歌”。随着堂鼓、大锣、铙钹、手锣的铿锵节奏，人们摇曳着系在腰间长长的红绸，踏歌而舞。远远望去，红绸飘逸，翻腾如浪。小天云沉浸其中，一边随着红浪挥动小手，一边跟父亲嚷嚷着要红绸。

醒了，蓝天云没急着起床，而是掀开被子，习惯性地抬起双腿，伸腿、伸腰。已经六十几岁的人了，她的双腿依然笔直、修长，绷直脚背与腿在一条直线上。一米六七的个头，黄金比例的身材，腰腹部还没长出赘肉，五官也没得挑剔。也难怪她为这两条腿骄傲，当年在重庆国立歌剧学校跟着当老师的父亲学声乐，父亲觉得她嗓音天赋不够好，劝她改行。恰好刚来教舞蹈的戴老师看上她两条修长的腿，说这两条腿不学舞蹈太可惜了，于是她顺理成章地成了戴老师的学生。

下床，一条腿搭在窗台上，她开始压腿。从二楼的窗户可以看见远处空地上舞动的红绸，人们在扭秧歌，扭的是东北大秧歌。

她想起前天街道办的钱主任来家里做客，说今年市政府举办第二届“秧歌节”，号召全民参与。街道也安排了几个活动地点，蓝领导若是健康状况允许的话，欢迎参加这项活动，辖区内已经有几位离退休干部报名参加了。看着来送茶的保姆宋阿姨，钱主任从包里拿出两条红绸递上，说，也欢迎宋阿姨参加。宋阿姨喜形于色。蓝天云看了一眼红绸，脸上闪过一丝不易察觉的异样，但很快就恢复如常，说，谢谢。

丈夫老李在世的时候，蓝天云

听惯了军人的大嗓门，秘书、警卫员和来办事的军官进门时都先喊声，报告！人来人往，好不热闹。两年前，老李因病离世，两个孩子又都参军在外，家里只剩下她和保姆宋阿姨，这所二层小独楼陡然静了下来。蓝天云发现，自己骨子里还是喜欢清静。

放下腿，洗漱完，坐在书房的转椅上，蓝天云本想静一会儿，但看见书桌上钱主任送来的红绸，她的心跳随着墙外“咚咚锵”的鼓点加速，双颊也跟着发热。起身，蓝天云在书柜抽屉里翻找出另一条红绸。钱主任送来的红绸颜色亮丽，却是条尼龙红绸。抽屉里的这条虽然有些褪色，但它是正宗的蚕丝绸，如今已经陪伴了她整整五十年！那天，戴老师说，在八路军驻重庆办事处的周末文艺活动上，见到了曾家岩50号的首长夫妇，让她万万没想到的是，首长竟亲自教她这个专业舞者跳陕北秧歌。首长一边迈着秧歌步，一边摆动着手臂，嘴里还念着节奏，教得非常认真，身法、手法、步法都十分到位。末了，首长还送给她一条跳秧歌用的红绸。后来，戴老师得知蓝天云决定去延安，特意领着她到重庆八路军办事处，帮她开了封介绍信，并将这条红绸转赠给她。

正值抗战时期，延安成了热血青年们向往的圣地。少年时期的蓝天云为躲避战乱，被迫随家人从山东迁徙到重庆，青年时期的蓝天云主动从重庆翻山越岭投奔延安。凭着重庆八路军办事处的介绍信，蓝天云被分配到鲁艺戏剧音乐部，既当学员又兼任舞蹈助教。

那是如火如荼的延安！那是春风激荡的鲁艺！聆听了毛主席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后，“鲁艺人”决心走出“小鲁艺”，到农村、部队的“大鲁艺”中去。“鲁艺人”很快就找到了与人民群众的最佳融入点——被称为百戏之源的秧歌。“鲁艺人”虚心地向陕北艺人学习陕北秧歌、腰鼓。

置身其中的蓝天云融入轰轰烈烈

烈的洪流中，成为鲁艺秧歌队的队员。她以优美的身段、扎实的舞蹈功底、对陕北秧歌的韵律特征和典型舞姿的领悟，并用舞蹈的标准语汇对其规范，比如十字交叉步应有大幅度、小跳的高度、双起双落跳、双起单落跳等一招一式的动作标准，把鲁艺秧歌队的水准提高了一大截。

楼下宋阿姨叫蓝天云吃早餐，蓝天云收回了思绪。下楼，餐桌上照例是熬得很稠的大米粥、咸鸭蛋、一碟小咸菜和几片烤得焦黄的馒头片。宋阿姨站在一旁说：“蓝姐，一会儿忙完，我想参加街道组织的秧歌队，就一个多钟头，不会耽误做午饭。”“好啊，你去吧。”“蓝姐，您也去呗。”蓝天云迟疑了好一会儿，才说：“我就不去啦。”

见蓝天云有些犹豫，宋姐还以为蓝天云没跳过秧歌，快人快语道：“蓝姐，秧歌最好学了。我教您，很快就能学会。”蓝天云笑了笑：“你去吧，我想待在家里清静清静。”

回到书房，蓝天云哪里清静得下来！屋内越是安静，屋外“咚咚锵”的鼓点声愈发清晰。蓝天云索性系上那条蚕丝红绸，随着鼓点节奏起舞，十字交叉步、跳步、双手托花、甩绸……她的眼神追着舞动的红绸飞扬，思绪跟随激荡的心飞回延安。

那是一九四三年元旦，鲁艺秧歌队唱着新创作的《拥军花鼓》，一扭一扭地从桥儿沟赶往延安南门外新市场。“正月里来是新春，赶上了猪羊出牙了门。猪啊，羊啊，送到哪里去？送给咱英勇的八呀路军！”党中央的主要领导和群众一起观看了演出，一位高个儿领导高兴地说：“你们这样就对了，我们都欢迎你们！”另一位领导指了指蓝天云说：“这小姑娘跳得好欢实。”情到深处，全场观众在唢呐和锣鼓的伴奏下，一齐边扭边唱：“猪啊，羊啊，送到哪里去？送给咱英勇的八呀路军！”舞步踏踏，鼓点咚咚，歌声昂扬，红绸翻飞……

宋阿姨满面春风地回来了，她

进门就嚷嚷：“太过瘾啦！蓝姐，您真该和我一起跳，活动下筋骨，图个乐呵。”见宋阿姨还在兴头上，蓝天云随口来一句：“你跳两下我看看。”

宋阿姨系上红绸，扭了起来。蓝天云说：“你跳的是东北大秧歌。”宋阿姨问：“每个地方的秧歌还不一样吗？”蓝天云说：“陕北的秧歌力点在胯，以胯带腰；东北秧歌的力点在腰，以腰带肋扭得浪；胶州秧歌是扭得婉转婀娜。陕北秧歌是臂为主导，以臂带腕儿；东北秧歌是以腕儿主导，以腕儿带臂。陕北秧歌的步伐是轻、巧、活；东北秧歌的步伐是眼、俏、浪。陕北秧歌连扭带唱；东北秧歌一般不唱；胶州秧歌扭一段唱一段。当然喽，也都是扭秧歌嘛。”宋阿姨惊讶地说：“蓝姐不愧是做领导的，跳个秧歌还能整出这么多学问，俺还不知深浅地要教您呢，您年轻时一定会扭秧歌！”蓝天云笑了笑，不置可否。

入夜，蓝天云躺在床上闭着眼，似睡非睡，似梦非梦。脑海里一会儿闪现出如浪翻飞的红绸，一会儿闪现出周围观舞的人群，一会儿又在观舞的人群中闪现出一个戴眼镜、穿八路军军装的老李……后来，在土窑洞的新婚之夜，老李说那天他一眼就看上舞得最灵动的她，说她红绸舞得把他的魂儿都牵走了。再后来，她跟着鲁艺秧歌队从延安到佳木斯，又跟随老李所在的部队解放东北。作为领舞，她在省城最大的体育场扭着秧歌庆祝东北解放。

这么多年过去了，蓝天云再也没有在任何公开的场合扭过秧歌。尽管蓝天云骨子里对扭秧歌有种无限的亲近感，但她还是感觉扭秧歌似乎离她渐行渐远。诚然，年龄的增加导致她的肢体不再像年轻时那么灵活，但只要合适的音乐响起，已经深深地镌刻在她大脑中的印记总会被唤醒，让她不由自主地随着乐曲的节奏而律动。

蓝天云想好了，明天，她跟宋阿姨一起去扭秧歌。

## 小满： 小麦身负十万支箭

王爱民

如果把又冒出的草铲掉  
就是小满了  
成大事者先尝小鲜  
——小富即安

果核里把持住风雨  
小麦身负十万支箭  
把苦菜吃出甜味  
蚕在一片叶子上啃到天边  
大地辽阔  
黄昏绿，石头绿  
满院都是鱼香  
母亲给流浪的猫煎鱼  
——她刚怀上了宝宝

屋檐下小苹果像绿星星  
垂下耳坠  
鸟声从山上滚下来  
门前小水欲上岸  
嘴唇湿润  
我在河水里洗净双手和心  
不带走山后的水声

## 夏语

张翼安

羞羞答答，柔风细雨  
春姑娘粉墨登场  
绘声绘色地  
讲述着春天的故事  
不知不觉间  
却翩然挥一挥衣袖  
去了远方

夏姑娘接踵而来  
我的世界你做主  
演绎夏天的火热激情  
荷花、石榴花翩翩绽放  
鸟儿树上跳芭蕾  
青蛙池塘隆重聚会

人们拥抱着缤纷多彩的夏季  
大街上，流行  
薄衫短裤，吊带彩裙  
海上踏浪，沙滩漫步  
露露烧烤，啤酒帐篷  
人们陶醉其中  
夜幕下，仰望天上的星  
它正向你眨眼睛

## 鏊子上的星光

——悼念五十八年前去世的母亲

郭念奎

1967年的煎饼还冒着热气  
血珠坠在裂缝里，洒成暗红的花  
你倒下时，春天正往鏊子上撒葱花  
我的第一声啼哭  
比炉火更灼烫

此后每个清晨  
铁鏊子在记忆里生锈  
别人晾晒母亲的围裙时  
我在月光下修补残缺的襁褓  
那些未说完的童谣  
卡在喉咙，长成带刺的藤蔓

现在我终于学会摊煎饼  
面糊在鏊子上画出年轻  
炊烟升起时，看见你年轻的影子  
正用沾满面粉的手  
擦拭我眼角的盐粒

而岁月早已将鏊子磨成银盘  
每个母亲节，我都摊一张月亮  
上面缀满  
你没能说完的温柔

## 我想去远行

邓达云

那一片蓝蓝的处女海  
那一缕亚热带的蓝海风  
那海风掠过的蓝丛林  
那海风浸染的蓝天  
那美妙的蓝色的风情

我想去远行

用温柔的蓝色沐浴  
那一封封海蓝色的信封  
遥遥传递我蓝色的恋情

其实，无所谓啥颜色  
我只想表达独特的感情

## 坚守的，等待的

乔丽芳

夏天来了，  
我爱的雨来到了小镇。  
大雨飘在夜里，  
我行走在夜里。

夜抱着我，  
抱着我眼中的孤树，  
孤树的影子，  
在雨水里画出轮廓。

夜抱着远处的灯火，  
与遥远的星辰呼应，  
发射出的光芒，  
像触摸不到的温暖。

孤独树，坚守着夏，  
等待雨过天晴。

## 满架蔷薇一城香

杨文力

每年的初夏时节，蔷薇以一种独特的风姿，静静诉说着季节的更迭。那一丛丛、一簇簇的蔷薇花，盛开在仿若丝绒一般的叶墙上，远远望去犹如艳丽夺目的锦缎。

街道旁学校的院墙上，蔷薇花如瀑布般倾泻而下，绚烂多彩。浅红、深红、明黄、玫红，各色花朵交织在一起，形成了一堵大约四、五十米长绚丽的花墙。那花墙，远远望去，像极了一幅色彩斑斓的画卷，将初夏装点得分外妖娆。那些小巧而羞涩的花蕾，在绿叶的掩映下，如同点点繁星，闪烁着期待的光芒。微风轻轻吹过，蔷薇花再也无法

按捺内心的激动与喜悦，它们纷纷挣脱束缚，以最灿烂的姿态绽放，释放出夏日的一抹绚丽笑容。那一刻，整个世界仿佛都因为它们而生动起来，空气中弥漫着甜美的花香，让人沉醉其中，无法自拔。

在这片蔷薇的花海中，蜜蜂与蝴蝶成了最忙碌的舞者。蜜蜂在花丛中嗡嗡作响，忙碌地采集着花蜜。它们在花瓣间穿梭，为这片花海增添了生机与活力。蝴蝶则轻盈地在花间翩翩起舞。它们优美的身姿让人目不暇接，仿佛也在为这场盛大的花卉盛典而欢歌。

站在蔷薇花海前，我的心情也随之变得愉悦起来。每一朵在阳光下尽情绽放的蔷薇，都仿佛在告诉我，生命的美好在于勇敢地追求，去绽放，哪怕会遭遇风雨的洗礼，也要坚定信念，不畏艰难，努力绽放出属于自己的光彩。

蔷薇虽是普通的花卉，却一直深受文人墨客的喜爱与赞美。孟郊笔下的蔷薇，是“忽惊红琉璃，千艳万艳开”的壮观景象；秦观眼中的蔷薇则是“有情芍药含春泪，无力蔷薇卧晓枝”的柔美与哀愁。文徵明也曾写道：“绿阴生寂昼迟迟，薄汗沾裳气力微。起傍曲阑垂手立，清风细

细落蔷薇”，不仅描绘了蔷薇的美丽与哀愁，更展现了蔷薇在不同文人眼中的独特魅力。

蔷薇原名为墙藟，李时珍在《本草纲目》中记载，“此草蔓柔靡，依墙援而生，故名墙藟”。蔷薇因其蔓生的特性，常常攀附在墙上或架子上生长，无法自立。或许，正是这柔弱的枝条，才蕴藏着顽强的生命力。它们花色明媚耀眼，花香沁人心脾，花影楚楚动人，在墙边中静静绽放，展现出独特的魅力与风情。

蔷薇露可以食用。清代李渔在《闲情偶寄》中曾提到过，花露者，蔷薇最上，群花次之。他还曾做过一种花露饭，在刚熟的米饭上洒上一盏花露，使得米饭也浸透了淡淡的馨香。蔷薇花还可以做成各种花饅，《醒园录》中曾记载蔷薇糕的制作方法：蔷薇花天月初开时，将花瓣片片采下，与白糖混合后微火熬煮，再加上饴糖调匀，便成了芬芳艳丽的蔷薇花糕。

席慕容曾说：“记忆是无花的蔷薇，永远不会败落。”我却认为记忆更像是蔷薇花，即使花落了、岁月流逝了，但生命依旧在歌唱、在绽放。

五月火红，一架蔷薇花盛开。在这个时节，让我们去赏一场香了一座城的繁盛花事吧！

